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解读丛书

Marxism Jingdian Zhuzuo Jiedu Congshu

主编 / 王为全



人类早期历史的科学审视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解 读

崔立莉 ◎编著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主编 / 王为全



人类早期历史的科学审视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

解 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类早期历史的科学审视：《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解读 / 崔立莉
编著. —北京 : 现代出版社, 2016.1

ISBN 978 - 7 - 5143 - 1578 - 3

I. ①人… II. ①崔… III. ①《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恩格斯
著作研究 IV. ①A811.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06560 号

作 者 崔立莉

责任编辑 王敬一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通讯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 - 64267325 64245264(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邮箱 xiandai@cnpitc.com.cn

印 刷 三河市燕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2

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43 - 1578 - 3

定 价 26.80 元

前 言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每当我们谈论一个人的成长历程，分析他的性格特征，评价他的功过是非，总是首先想到他来自于一个什么样的家庭。家庭于个人于社会的重要作用，没有任何可以商榷的余地。

而国家是一个人最基本的信息，赋予了一个人生存交往最基础的政治要素。

然而，家庭和国家产生和发展的依据是什么？是人最质朴的情感？是种族繁衍的需要？是为了存活采取的必要手段？

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这本著作中，恩格斯指出：由于劳动生产率的发展，产生了私有财产，因此形成了阶级和阶级对立；由于各阶级的冲突导致以血亲家族为基础的旧社会被炸毁，被组成国家的新社会所取代；家庭制度受所有制支配。恩格斯根据摩尔根对美洲印第安人社会的研究，补充他本人对古代罗马、希腊和日耳曼人社会的研究材料，论述了人类早期原始社会阶段和奴隶社会早期国家形成的历史，后来科学考古的发现也证明了恩格斯的基本论点是正确的。

在本书中，恩格斯研究了史前各文化阶段与家庭的起源、演变和发展，着重论述了人类史前各阶段文化的特征、早期的婚姻和从原始状态中发展出来的几种家庭形式，指出一夫一妻制家庭的产生和最后胜利乃是文明时代开始的标志之一。恩格斯根据大量史料，阐述了原

始社会的基本特征，分析了原始社会解体的过程和私有制、阶级的产生，揭示了国家的起源、阶级本质及发展和消亡的规律。指出国和阶级、私有制一样，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在经济发展的一定阶段上产生的。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进行政治统治的工具，是凌驾于社会之上而且日益与社会脱离的特殊公共权力，其作用是协调各阶级的矛盾。国家随阶级的产生而产生，也必将随阶级的消亡而消亡。

本书是恩格斯运用唯物史观研究国家的重要成果，它科学地阐明了家庭、私有制、阶级的起源与国家产生的关系，极大地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政治学说。

目 录

第一章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及其相关问题	1
第一节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的写作背景	1
第二节 摩尔根与《古代社会》	10
第三节 关于序言	21
第四节 巴霍芬的伟大发现	29
第二章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的主要内容	36
第一节 原始社会	36
第二节 家 庭	48
第三节 母 权 制	61
第四节 私 有 制	88
第五节 阶 级 社 会	102
第六节 国 家	110
第七节 理 论 总 结	156

第三章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的当代价值	166
第一节 有利于我们正确认识和看待资本主义	167
第二节 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	171
第三节 为全面推进经济社会的科学发展提供有益的启示	174
参考文献	184

第一章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及其相关问题

第一节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的写作背景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以下简称《起源》）是恩格斯晚年的一部里程碑式的科学著作。早在 1908 年，这本书就已经传入我国，在一家报纸的“女子问题研究”的专栏中，介绍了第二章的片段。之后在我国先后出版过许多版本，目前通行的是 1965 年中共中央编译局校订版。1995 年中共中央编译局出版《马克思恩格斯选集》（四卷集）新译本，《起源》收入第四卷。并依此发行了《起源》的单行本。

在这部著作里，恩格斯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系统地告诉人们原始社会是如何发生、发展和灭亡的，揭示了家庭产生的原因、找到了私有制的产生以及以私有制为基础的阶级社会形成的客观规

律，揭秘了国家的起源并分析了国家的实质，证明了当没有私有制和阶级的共产主义实现时，国家将随之而归于消亡的历史必然性，这部著作科学地论证了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1883 年马克思逝世后，63 岁的恩格斯独自指导国际工人运动，同时花费大量精力整理出版《资本论》，写马克思的传记和 1843—1863 年间德国社会主义运动的历史以及 1864—1872 年国际的历史，并且承担了大量的通信任务，任务十分繁重。在这样的情况下，恩格斯为什么要详尽地探讨原始社会的家庭关系、氏族制度、生产资料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专门挤出时间研究大量人类学和考古学文献，撰写《起源》一书呢？

首先，我们先回到 19 世纪无产阶级斗争的状况中去：

19 世纪 40—50 年代，科学发展的局限障蔽了人们的眼界，正如恩格斯在 1888 年《共产党宣言》英文版加了一个注那样：“在 1847 年，社会的史前史，成文史以前的社会组织，几乎还没有人知道”。但对剥削阶级和剥削阶级学者来说，与其说是由于他们的无知，还不如说主要是由于他们的阶级偏见，特别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这样的问题上的阶级偏见，屏蔽了人们的眼界。例如，为了替男权、夫权作辩护，他们硬说以父权为中心的一夫一妻制的家庭“自古以来都如此”，家庭从一开始就未经过任何历史的发展变化。即使古代典籍文学作品以及部分民族的遗俗中反映出来的母系、母权制的遗迹，也仅仅看成是不值得重视的无意义的神话传说和陋习。因为国家比任何别的问题更加牵连到资产阶级的根本利益，因此也被他们搞得混乱不堪。马克思、恩格斯一生都非常重视这个问题。围绕这个问题，马克思主义与资产阶级和各



种机会主义进行了长期斗争。

19世纪70—80年代，国家问题显得十分突出。这是由于在这个时期，资产阶级除了加强他们的国家机器镇压劳动人民之外，还在理论上尽量美化资产阶级的国家。妄想通过宣传对资产阶级国家的迷信，使工人阶级离开夺取国家政权、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的革命斗争的正确道路。

在资产阶级革命初期，资产阶级的思想家还曾经宣传过国家起源的“契约论”，承认国家不是从有人类以来就存在的，而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产生和发展的，可以用他们的国家去代替封建的国家。但当资产阶级建立了资产阶级国家后，就把国家说成是永恒存在并且不可侵犯的了。这种说法深深影响了工人运动。如在当时的德国，就出现了哥达纲领草案，把国家看成是超阶级的东西，宣称通过资产阶级的“国家帮助”来实行社会主义。又比如，在70—90年代的德国还出现了一个资产阶级思想流派，我们称它为“讲坛社会主义”，硬说国家是超阶级的组织，它能够调和敌对的阶级，逐步实行“社会主义”，而不必去触动资本家的利益。

要彻底打破这种迷信，必须从理论上阐明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要从理论上阐明马克思主义国家学说，就必须驳斥国家的“永恒论”，揭露国家的实质。要揭露国家的实质，就必须说明国家的起源，要说明国家的起源，就必须说明国家产生前的氏族制度的解体和私有制的产生；要说明氏族制度和私有制的产生，就要说明氏族制度的产生和发展；要说明氏族制度的产生，就必须说明家庭的起源和发展。这样看来，在19世纪70—80年代，揭示人类社会初期历史的本来面目，系统地阐述马克思主义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问

题上的基本观点，已经成为当时无产阶级革命运动中一项十分迫切的战斗任务。

19世纪80—90年代，自由资本主义开始向垄断资本主义过渡。在这个时期，资产阶级从革命走向了反动，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日益尖锐。资产阶级学者为了维护资本主义制度，极力掩饰资本主义社会固有的对抗和矛盾，极力掩饰资本主义社会的种种弊端，大肆宣扬私有制、阶级在人类社会出现时就已经存在，国家问题更是被他们搅得混乱不堪。比如著名哲学家黑格尔所创建的理念论，认为国家是伦理范畴，国家是真正独立的伦理实体，是家庭和市民社会的统一体。家庭和市民社会要服从、从属于国家，其存在要以国家的存在为转移。德国还有一名叫杜林的哲学家，认为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起源要用暴力论来解释。他认为，社会划分为阶级，国家的产生，是由于社会上一部分人对另一部分人施加暴力强制奴役的结果。这些言论严重地侵蚀着当时工人队伍和社会主义运动，影响着人们对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等问题的看法。当时的工人特别是德国的工人，对国家有一种盲目的迷信和崇拜。为彻底破除对国家的迷信和误解，让无产阶级正确认识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等问题，必须从理论上阐明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实质及其产生的历史根源。

其次，我们来看看这部著作创作时人们对社会组织的认识状况。

19世纪上半叶，人们对社会的史前状态、全部成文史以前的社会组织的认识，还处于混沌状态。50年代以后，地质学、考古学、人类学、民族学、社会学等相继创立。学者们对印度、俄国、日耳曼、爱尔兰古代农村公社陆续有了新的发现，60—70年代出现了一

批关于古代社会的文化学和人类学文献，特别是摩尔根的《古代社会》，开辟了原始社会史研究的新时代。在 19 世纪中叶以后，考古学、民族学、人类学等学科也积累了大量的资料，取得了显著的成果。其中主要的有：英国历史家格罗脱（1794—1871），在 1846—1856 年编著了《希腊史》，其中提供了古希腊人中存在着一些氏族制度和习俗的证据。德国历史家毛勒（1790—1872），先后写了《马克、田庄、村落、都市制度和公共权力的历史导言》、《日耳曼领主庄园、农民场院和田庄制度的历史》二卷、《日耳曼都市制度的历史》等。这些著作对德国古代和中世纪的社会制度进行了卓越的研究，详细说明了古代日耳曼村社土地所有制的情况，考察了日耳曼国家公共权力从马克、村落、田庄及都市原始组织中逐渐产生出来的情形。英国的民族学家累瑟姆（1812—1888）在 1859 年发表了《叙述民族学》，其中真实地记述了印度马格尔人的族外婚情形，并指出这种制度在古代世界曾普遍流行。英国学者麦克伦南（1827—1881）在 1865 年发表了《原始婚姻》，也提供了许多民族中存在着氏族制度的材料。

再次，执行马克思的遗愿是恩格斯写作这一论著的最直接原因。

一直自称是“第二小提琴手”的恩格斯与马克思有着令世人羡慕的伟大友谊，两个人不仅志同道合，而且在一切理论问题上的意见完全一致。虽然两个人在很多方面都不像，比如恩格斯衣着整齐，马克思却不修边幅，恩格斯什么事情都井井有条，马克思却总是弄得乱七八糟，二者性格上的巨大反差并没有影响在思想和政治上的紧密融合。恩格斯之所以留在父亲的工厂，恰恰是为了帮助马克思一家免于饿死。他给马克思的汇款总是超过自己家庭的支出。除了

经济上的帮助，恩格斯与马克思是彼此最重要的事业伙伴。两人的合作天衣无缝，几乎分不出彼此。

马克思一直关注原始社会。文化人类学的兴起，引起了马克思的高度关注。在资产阶级史学家对摩尔根《古代社会》保持沉默、大加排斥的时候，马克思却以极大的兴趣和热情精心研读了大量的文化人类学论著，并作了详细的摘录、译注。他计划在综合整理文化人类学成果和资料的基础上，开辟出一个新的研究领域，写出一部恢宏的新著，来全面系统的总结整理自己的思想和观点，完整地阐释人类社会发展的多样性与统一性相统一的总体进程，以发展和丰富唯物史观。马克思对摩尔根的《古代社会》一书尤为重视。他1881年5月至1882年2月，花了近10个月的时间精心研究了摩尔根的《古代社会》这部书，并作了大量摘录、分析、批判性批注和补充。这部分内容在马克思《人类学笔记》占了很大的篇幅。其主要内容包括：其一，对摩尔根研究原始社会重大贡献的高度评价。摩尔根对无阶级的原始社会的社会结构的发现，对原始社会基本氏族亲属制度和家庭婚姻形态、私有制起源和发展，以及如何产生出法治、法律制度、国家和法治组织等的阐明，证实了马克思对原始社会的见解和唯物史观。如恩格斯评价的，“摩尔根的伟大功绩，就在于他在主要特点上发现和恢复了我们成文历史的这种史前的基础，并且在北美印第安人的血缘团体中找到了一把解开古希腊、罗马和德意志历史上那些极为重要而至今尚未解决的哑谜的钥匙”。马克思高度重视摩尔根的贡献，对其中有科学价值的材料作了详细摘录，肯定了其中的正确观点。其二，对摩尔根原书结构的改造。摩尔根的《古代社会》一书原来的结构，依次是“生产、技术的发展——

法治观念的发展——家庭婚姻形式的变化——财产观念的产生”。这种论述，把财产的起源和发展放在法治组织、管理观念之后，表明摩尔根对私有制产生的深远意义的忽视，马克思在摘要中对之进行了改造，将原结构变成为生产、技术的发展——家庭婚姻形式的变化——氏族组织——私有制和国家的产生。经马克思改造后的《古代社会》一书，体系得到科学调整，更加突出了私有财产的作用和意义，克服了摩尔根的唯物主义思想的不彻底性，消除了他从观念的角度追溯人类社会制度起源的唯心主义倾向，鲜明地体现出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原始社会建立的基础是物质资料的生产和人自身的生产：私有制导致阶级、国家的产生和氏族制度的灭亡。其三，对摩尔根思想的进一步说明和补充。马克思在摘录中，一是增加了许多自己掌握的材料，如古希腊、古罗马的大量具体材料，使其内容更加充实。二是对某些论点作了重要纠正。如摩尔根把取火当作人类早期的次要发明，马克思指出：“与此相反：一切与取火有关的东西都是主要的发明。”马克思还否定了摩尔根“只有人类可以说达到了绝对控制食物生产的地步”的错误观点。三是对原始材料和观点给以新的概括和总结。如对摩尔根关于亲属制度、亲属称谓落后于亲属关系的论断，马克思从更为一般的意义上作了理论概括，指出：“同样，政治的、宗教的、法律的以至一般哲学的体系，都是如此。”四是对应摩尔根的观点作了发挥和补充。如对摩尔根关于专偶制度家庭的起源和性质，从母系氏族过渡到父系氏族的原因和意义，对希腊罗马社会的分析，希腊罗马社会中私有制的产生，氏族的瓦解以及阶级和国家的形成，阶级之间的关系等内容，马克思都作了发挥和补充，但马克思没有来得及写出系统的著作就逝世了。

恩格斯认为自己有责任继续马克思的科学研究和政治研究。恩格斯在《起源》第一版序言开宗明义地指出：“以下各章，在某种程度上是实现遗愿。不是别人，正是卡尔·马克思曾打算联系他的——在某种限度内我可以说是我们两人的——唯物主义的历史研究所得出的结论来阐述摩尔根的研究成果，并且只是这样来阐明这些成果的全部意义。”他在给考茨基的信中提到：“在论述社会的原始状况方面，现在有一本像达尔文的著作对于生物学那样具有决定意义的书，这本书当然也是被马克思发现的，这就是摩尔根的《古代社会》（1877年版）。马克思谈到过这本书，但是，当时我脑子里正装着别的事情，而以后他也没有再回头研究；看来，他是很想回头再研究的，因为根据他从该书中所作的详细的摘录中可以看出，他自己曾打算把该书介绍给德国读者。”

恩格斯在19世纪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也极为重视人类社会早期演变的历史探索。他不仅研读了大量的文化人类学论著，发表了《法兰克时代》等多部著作，他计划撰写一部关于日耳曼人的古代历史的论著，而且还就一些问题，如东方各氏族为什么没有土地私有制，甚至没有西欧式的封建土地所有制，亚细亚所有制等问题同马克思展开过讨论。1884年初，恩格斯在整理马克思的遗物时，发现了马克思的易·亨·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他认为极为重要和珍贵。他详尽而透彻地研究了马克思的摘录、评语，又深入研究了摩尔根的原著，他认为“摩尔根在美国，以他自己的方式，重新发现了40年前马克思所发现的唯物主义历史观，并且以此为指导，在把野蛮时代和文明时代加以对比的时候，在主要点上得出了与马克思相同的结果。”恩格斯在研究了这些遗稿后，确信摩尔根



《古代社会》一书证实了马克思和他两人所制定的唯物主义历史观和他们对原始社会的看法。1884年2月16日恩格斯在给卡·考茨基的信中写道：“在论述社会的原始状况方面，现在有一本像达尔文学说对于生物学那样具有决定意义的书，这本书当然也是被马克思发现的，这就是摩尔根的《古代社会》（1877年版）。马克思曾经谈到过这本书，“当时我正在思考别的事情”^①，而以后他也没有再回头研究。看来，他是很想回头再研究的，因为根据他从该书中所做的十分详细的摘录中可以看出，他自己曾打算把该书介绍给德国读者。

恩格斯没有对摩尔根的著作作客观的叙述。他认为对摩尔根的著作“不作批判的探讨，不利用新研究得出的成果，不同我们的观点和已经得出的结论联系起来阐述，那就没有意义了。”恩格斯充分利用了马克思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的结构、评语和评论中所表述的思想，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对其进行科学整理。此前，恩格斯在1881—1882年期间就写作了《论日耳曼人的古代社会历史》《马尔克》等著作，他利用这些已有的科学研究成果，结合自己掌握的人类学、氏族学、考古学、社会学、历史学、法治学等多学科的知识和材料，系统阐述了人类早期社会阶段的历史，考察追溯了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科学地证明了人类走向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历史必然性，从而修正、丰富了摩尔根著作的内容。恩格斯指出：“在关于希腊和罗马历史的章节中，我没有局限于摩尔根的例证，而是补充了我所掌握的材料。关于克尔特人和德意志人的章节，基本上是属于我的；在这里，摩尔根所掌握的差不多只是第二手的材料，而关于德意志人的章节——除了塔西佗以外——还只是弗里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442页。

曼先生的不高明的自由主义的赝品。经济方面的论证，对摩尔根的目的来说已经很充分了，对我的目的来说就完全不够，所以我把它全部重新改写过了。最后，凡是没有明确引证摩尔根而做出的结论，当然都由我来负责”。

总之，资本主义国家的产生和发展促进了生产力和私有制的迅速发展。与此同时，由于在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资本家阶级也在政治上占统治地位，这就导致国家机器始终代表统治阶级的利益压迫和剥削工人阶级。而马克思和恩格斯在长期的实践斗争中已经看清了当时社会经济生活的问题以及资本家的本质，现实阶级斗争的需要促使他们写出一本阐述国家起源的书来揭露资本家阶级的骗局并以此武装工人阶级。于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顺应了时代的需要产生了。

第二节 摩尔根与《古代社会》

美国著名人类学家路易斯·亨利·摩尔根 (Lewis Hens Morgan, 1818—1881)，是一个美国农场主的儿子，1818年11月21日出生在美国纽约州奥罗拉村附近，1881年12月17日死于纽约州的罗切斯特。他的父亲是位富裕的农庄主，曾当选为州议员。摩尔根在青年时代曾就读于高等学校，1840年摩尔根从罗切斯特联合学院毕业，接着去学习法律，于1842年获得律师资格，1844年起在罗切斯特开设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职业，并先后被选为州的众议院议员和参